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LI HOLDINGS GROUP LIMITED

天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概要

- 2021年的總收入為人民幣548.5百萬元，較2020年增長24.2%；
- 2021年的總毛利為人民幣218.2百萬元，較2020年增長人民幣67.4百萬元或44.7%；
- 2021年的毛利率較2020年增長5.6%至39.8%，其中MLCC業務的毛利率由2020年度的17.5%上升至2021年度的25.7%；
- 2021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收益為人民幣68.8百萬元，而2020年的虧損則為人民幣5.8百萬元；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人民幣9.24分；及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2021年的末期股息。

天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業績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5	548,507	441,570
銷售成本		<u>(330,316)</u>	<u>(290,784)</u>
毛利		218,191	150,786
其他收益	6	19,057	25,920
銷售及分銷成本		(21,862)	(15,916)
行政費用		(107,384)	(110,966)
其他開支		(1,104)	–
研究及開發成本		<u>(45,096)</u>	<u>(40,482)</u>
經營業務溢利		61,802	9,342
融資成本	7(a)	(22,341)	(21,35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u>18,895</u>	<u>5,034</u>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58,356	(6,978)
所得稅抵免	8	<u>11,137</u>	<u>1,482</u>
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溢利／(虧損)		<u>69,493</u>	<u>(5,496)</u>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	11	<u>(21)</u>	<u>(24)</u>
年度溢利／(虧損)		<u>69,472</u>	<u>(5,520)</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不會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 產—公平值儲備變動淨額(不可撥回)		6,832	15,836
其後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相關所得稅		—	1,030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4,255)</u>	<u>(1,612)</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u>2,577</u>	<u>15,254</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扣除所得稅		<u>72,049</u>	<u>9,73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68,840	(5,743)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21)</u>	<u>(2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u>68,819</u>	<u>(5,767)</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68,819	(5,767)
非控股權益		653	247
		<u>69,472</u>	<u>(5,52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68,584	2,46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41)	(48)
		<u>68,543</u>	<u>2,417</u>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8,543	2,417
非控股權益		3,506	7,317
		<u>72,049</u>	<u>9,734</u>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0	9.24	(0.8)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10	0.00	0.00
		<u>9.24</u>	<u>(0.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1,013	398,279
投資物業		20,872	21,55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按金及 其他非流動租金按金		51,687	28,661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35,791	17,91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2,435	25,89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09,092	369,519
其他無形資產		819	1,304
遞延稅項資產		28,296	23,946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40,005	887,065
流動資產			
存貨		248,203	178,337
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2	190,975	185,23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7,495	53,933
現金及銀行結餘		62,864	60,298
流動資產總值		549,537	477,80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3	68,983	71,570
遞延收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01,309	82,437
租賃負債		12,931	14,084
應付稅項		10,576	10,395
銀行及其他貸款		384,824	220,136
流動負債總額		578,623	398,622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29,086)</u>	<u>79,18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010,919</u>	<u>966,247</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636	23,794
遞延收入		10,006	15,352
銀行及其他貸款		6,222	—
遞延稅項負債		<u>29,613</u>	<u>40,569</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62,477</u>	<u>79,715</u>
資產淨值		<u><u>948,442</u></u>	<u><u>886,532</u></u>
資本和儲備			
股本	14	6,637	6,637
儲備		<u>932,589</u>	<u>864,04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		939,226	870,683
非控股權益		<u>9,216</u>	<u>15,849</u>
總權益		<u><u>948,442</u></u>	<u><u>886,532</u></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天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7年3月6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案,經合併及經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為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之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之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1號太古廣場三座9樓907-909室。於2021年11月1日,本公司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已搬遷至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27樓2711-12室。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i)製造及銷售片式多層陶瓷電容器(「**MLCC**」)及(ii)投資與金融服務業務。

2.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由國際會計標準委員會(「**國際會計標準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亦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已於下文披露。

國際會計標準委員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這些準則均是本集團於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準則。附註3提供首次應用這些準則所產生會計政策任何變動的資料,其內容均與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所反映的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相關。

b)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實體經營所在地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是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和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且除非另有註明,否則所有幣值均約整至最接近之人民幣千元。

除以下資產及負債按其公平值呈列(有關詳情載列於會計政策)外，財務報表之編製均以歷史成本基準作為計量基準：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和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是根據以往經驗和在有關情況下認為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作出，其結果構成了就無法從其他途徑實時得知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或有別於有關估計。

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是按持續經營基準檢討。如會計估計需作修訂，而該修訂只會影響作出有關修訂的會計期間，便會在該期間內確認；或如修訂對當前和未來的會計期間均有影響，則會在作出有關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流動資產人民幣29.1百萬元。

鑒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在評估本集團能否為其未來營運資金及財務需求提供資金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及其可用之融資來源。本集團已採取及正採取若干措施以管理其流動資金需求及改善其財務狀況，當中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本集團將繼續密切注視旗下營運及善用自身資源，務求從營運中取得正數及可持續之現金流量；
- 本集團現正與貸款人商討，適時重續或延展現有銀行貸款授信；及
- 本集團將積極及定期檢討本身之資本結構，並在適當情況通過籌集新之債務融資或發行新股份以獲取額外資金。

本公司董事已審核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其涵蓋期間自本報告期末起不少於12個月。假設上述措施能夠取得成功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具備充分的營運資金，能夠償還到期的金融負債。因此，本公司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若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以將資產的價值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並就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同時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和非流動負債重分類為流動資產和流動負債。本財務報表並未反映這些調整的影響。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內，本集團已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標準委員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利率基準改革—第2期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於2021年6月30日之後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

此外，本集團已提早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於2021年6月30日之後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

除上文所述者外，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與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及提早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於2021年6月30日之後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追溯性地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並提早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於2021年6月30日之後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該等修訂本為承租人引進了新的可行權宜方法使其可選擇不評估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是否為一項租賃變更。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由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的直接後果導致出現且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租金優惠：

-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的租賃的經修訂代價與緊接變動之前的租賃代價基本相同或低於該代價；
- 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性變動。

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將租金寬免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列賬的承租人將以同一方式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變動入賬（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租賃付款的寬免或豁免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獲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並於該事件發生的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因為本集團選擇不應用實務權宜方法，而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適用規定計算若干出租人提供之租金減免。

4.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分部管理業務，而分部則以業務範圍劃分。按與董事會(主要經營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和表現評估作內部報告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下列三個可呈報分部。本集團並無將營運分部合併以組成以下之可呈報分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停止其他一般貿易業務，相關業務已分類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非持續經營業務。其他一般貿易業務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1。

持續經營業務：

- i) MLCC：製造及銷售MLCC；及
- ii) 投資與金融服務：包括但不限於(i)直接投資於債務、股權及／或任何其他資產；(ii)資產管理；(iii)提供財務顧問服務；及(iv)金融科技。

非持續經營業務：

- i) 其他一般貿易：買賣MLCC以外之商品，包括但不限於電子元件及金屬、礦石及石油產品等商品。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資源，董事會乃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呈報分部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除企業資產外，分部資產包括全部有形資產、無形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流動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各分部業務應佔之所有應付款項、遞延收入及遞延稅項負債，以及分部直接管理之借款。

收入及開支乃參考來自該等分部之銷售及該等分部所產生開支或折舊或攤銷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所產生之開支而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呈報分部溢利／(虧損)之計量方法為各分部在未分配企業利息收入、其他企業收入、中央行政費用、中央融資成本及所得稅的情況下之盈利及虧損。

除收到有關分部溢利／(虧損)之分部資料外，董事會獲提供有關收入、利息收入、折舊及攤銷、存貨減記、存貨減記撥回、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融資成本、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所得稅及添置分部於彼等營運中所使用之非流動分部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之分部資料。

營運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之客戶合約收入，以及提供予董事會以進行資源分配及對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分部表現進行評估之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MLCC 人民幣千元	投資與 金融服務 人民幣千元	非持續經營 業務 其他 一般貿易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即時確認	444,589	55,151	-	499,740
隨時間確認	-	48,767	-	48,767
	<u>444,589</u>	<u>103,918</u>	<u>-</u>	<u>548,507</u>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u>444,589</u>	<u>103,918</u>	<u>-</u>	<u>548,507</u>
分部溢利／(虧損)	298	99,500	(21)	99,777
中央行政費用				(21,953)
中央融資成本				(19,489)
				<u>58,335</u>
除稅前綜合溢利				<u>58,335</u>
分部資產	957,320	630,111	1,553	1,588,984
現金及銀行結餘				491
未分配企業資產				67
				<u>1,589,542</u>
綜合資產總值				<u>1,589,542</u>
分部負債	(394,577)	(4,256)	(852)	(399,685)
其他貸款				(237,302)
其他未分配企業負債				(4,113)
				<u>(641,100)</u>
綜合負債總計				<u>(641,100)</u>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MLCC 人民幣千元	投資與 金融服務 人民幣千元	非持續經營 業務 其他 一般貿易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資料				
添置非流動資產 未分配	207,973	-	-	207,973
				<u>-</u>
				<u>207,973</u>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35,791	-	35,791
				<u>35,791</u>
折舊及攤銷 未分配	(71,487)	(5,299)	-	(76,786)
				<u>-</u>
				<u>(76,786)</u>
利息收入 未分配企業利息收入	(105)	(7)	-	(112)
				<u>-</u>
				<u>(112)</u>
融資成本 未分配	3,136	97	-	3,233
				<u>19,108</u>
				<u>22,341</u>
所得稅抵免／(開支) 未分配	13,761	(2,624)	-	11,137
				<u>-</u>
				<u>11,137</u>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u>(1,104)</u>	<u>-</u>	<u>-</u>	<u>(1,104)</u>
存貨減記	<u>(50,532)</u>	<u>-</u>	<u>-</u>	<u>(50,532)</u>
存貨減記撥回	<u>37,089</u>	<u>-</u>	<u>-</u>	<u>37,089</u>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u>-</u>	<u>18,895</u>	<u>-</u>	<u>18,895</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非持續	總計
	MLCC	投資與金融服務	經營業務	
	其他一般貿易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即時確認	352,236	35,554	–	387,790
隨時間確認	–	53,780	–	53,780
	<u>352,236</u>	<u>89,334</u>	<u>–</u>	<u>441,570</u>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u>352,236</u>	<u>89,334</u>	<u>–</u>	<u>441,570</u>
分部溢利／(虧損)	(25,791)	68,964	(24)	43,147
企業利息收入				784
中央行政費用				(32,030)
中央融資成本				<u>(18,903)</u>
除稅前綜合虧損				<u>(7,002)</u>
分部資產	784,878	565,213	1,618	1,351,709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089
未分配企業資產				<u>71</u>
綜合資產總值				<u>1,364,869</u>
分部負債	256,126	5,333	887	262,346
其他貸款				212,136
其他未分配企業負債				<u>3,855</u>
綜合負債總計				<u>478,337</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非持續	總計
	MLCC 人民幣千元	投資與金融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 其他一般貿易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資料				
添置非流動資產	233,057	-	-	233,057
未分配				-
				<u>233,057</u>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17,910	-	17,910
折舊及攤銷	(54,320)	(5,627)	-	(59,947)
未分配				(28)
				<u>(59,975)</u>
利息收入	183	57	-	240
未分配企業利息收入				6
				<u>246</u>
融資成本	(2,240)	(211)	-	(2,451)
未分配				(18,903)
				<u>(21,354)</u>
所得稅抵免/(開支)	4,088	(2,606)	-	1,482
未分配				-
				<u>1,482</u>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u>5,318</u>	<u>-</u>	<u>-</u>	<u>5,318</u>
存貨減記	<u>(18,743)</u>	<u>-</u>	<u>-</u>	<u>(18,743)</u>
存貨減記撥回	<u>31,021</u>	<u>-</u>	<u>-</u>	<u>31,021</u>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u>-</u>	<u>5,034</u>	<u>-</u>	<u>5,034</u>

b) 地區資料

i)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按商品出售及交付或服務提供之地理位置對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作出的地域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營運所在地)	384,000	281,965
香港	18,144	50,825
其他國家	146,363	108,780
	<u>548,507</u>	<u>441,570</u>

ii) 非流動資產

由於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逾90%位於中國大陸，因此並無就本集團之地理位置呈列非流動資產資料。

c)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客戶單獨貢獻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

d) 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入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入分析：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MLCC銷售	444,589	352,236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	370
資產管理費收入	48,767	53,780
基金投資收益淨額	55,151	35,184
來自投資與金融服務的收入	103,918	89,334
	<u>548,507</u>	<u>441,570</u>

5. 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MLCC及投資與金融服務。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類別劃分之客戶合約收入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的客戶合約收入		
MLCC銷售	444,589	352,236
資產管理費收入	48,767	53,780
	<u>493,356</u>	<u>406,016</u>
其他來源之收入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	37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淨額	55,151	35,184
	<u>55,151</u>	<u>35,554</u>
	<u>548,507</u>	<u>441,570</u>

附註：

- a) 按收入確認時間及按區域市場劃分之客戶合約收入於附註4披露。
- b) 於報告日期已有的客戶合約所產生預期將於日後確認之收入。

MLCC的所有客戶銷售合約之期限均為一年或以下。誠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准許，就餘下未履行之履約責任而分配至該等合約之交易價格未予以披露。

資產管理服務合約通常與本集團所管理之基金具有相同之年期，為3年至7年，並可延長2年至4年，且本集團就所提供之服務收取固定金額之費用。本集團選擇採用可行權宜方法，於本集團有權開具發票之金額中確認收入。誠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准許，就餘下未履行之履約責任而分配至該等合約之交易價格未予以披露。

- c)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總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附註6）為人民幣112,000元（2020年：人民幣616,000元）。

6. 其他收益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銀行利息收入	112	246
來自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總額	2,221	4,429
政府補貼(附註)	9,913	8,551
發放政府補貼作為收入	5,492	2,748
其他管理費收入	477	460
租賃變更收益	—	1,613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	5,318
雜項收入	842	2,555
	19,057	25,920

附註： 政府補貼指中國政府對本集團之津貼，主要作為激勵措施以鼓勵本集團發展並對地方經濟發展作出貢獻。

2020年，本集團成功從香港政府設立的防疫抗疫基金下的保就業計劃中申請到了資金支持。該資金之目的是為企業提供財務支持，以留住可能遭裁員之僱員。根據該補貼之條款規定，本集團在津貼期間不得進行裁員，並須將所有該等資金用於支付僱員薪資。

7. 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溢利／(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項目：

a) 融資成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之利息	1,165	150
其他貸款之利息	20,313	18,903
租賃負債之利息	1,878	2,301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利息開支總額	23,356	21,354
減：已資本化為合資格資產成本之款項	(1,015)	—
	<u>22,341</u>	<u>21,354</u>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附註i及ii)	170,613	164,649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15,569	4,642
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	378
	<u>186,182</u>	<u>169,669</u>

c) 其他項目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存貨賬面值	313,621	301,007
存貨減記	50,532	18,743
存貨減記撥回 (附註iii)	(37,089)	(31,021)
存貨成本 (附註i)	327,064	288,729
折舊開支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60,427	45,203
—投資物業	681	681
—使用權資產	15,678	14,091
折舊 (附註i及ii)	76,786	59,97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921	701
研究及開發成本：		
—本年度開支 (附註ii)	45,096	40,482
短期租賃	858	2,406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1,497	1,607
—非核數服務	256	274
匯兌淨虧損	10,032	4,828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淨額*	1,104	(5,318)
捐款	1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57	985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減直接支出		
—人民幣286,000元		
—(2020年：人民幣230,000元)	(1,935)	(4,199)

* 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開支」(2020年：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回計入「其他收益」)。

附註：

- i) 存貨成本包括折舊人民幣57,152,000元(2020年：人民幣39,603,000元)及員工成本人民幣98,407,000元(2020年：人民幣78,568,000元)，亦包括在各自於上文單獨披露之總額內。
- ii) 研究及開發成本包括折舊人民幣5,355,000元(2020年：人民幣3,705,000元)及員工成本人民幣20,593,000元(2020年：人民幣18,036,000元)，亦包括在各自於上文單獨披露之總額內。
- iii)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後續使用及銷售陳舊存貨產生存貨減計撥回人民幣37,089,000元(2020年：人民幣31,021,000元)。

8. 所得稅抵免

- a)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之所得稅指：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	2,624	2,409
—本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附註(iv))	1,550	197
—過往年度香港利得稅超額撥備	—	(383)
—過往年度企業所得稅撥備不足	—	7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u>(15,311)</u>	<u>(3,712)</u>
本年度所得稅抵免	<u><u>(11,137)</u></u>	<u><u>(1,482)</u></u>

附註：

- i)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所在及經營之司法權區產生之利潤按實體基準繳付所得稅。
- ii) 本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2020年：16.5%）之稅率計提2021年香港利得稅撥備，惟本集團之一附屬公司因屬於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下之合資格法團而被除外。

就該附屬公司而言，首批2百萬港元之應課稅利潤按8.25%的稅率徵稅，其餘應課稅利潤按16.5%的稅率徵稅。該附屬公司之香港利得稅撥備於2020年以相同基準計算。

- ii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規定，本集團無須分別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 iv)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中國附屬公司均按25%（2020年：25%）標準稅率就各自之本年度應課稅利潤繳納企業所得稅，惟深圳市宇陽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2021年12月23日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並可於2021年起連續三個年度期間按15%之稅率繳納所得稅。

9. 股息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支付或建議任何股息，於報告期末後亦無建議任何股息。

10.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人民幣68,819,000元(2020年：人民幣5,767,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44,750,000股(2020年：744,750,000股)計算，如下所示：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溢利／(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68,840	(5,743)
—非持續經營業務	<u>(21)</u>	<u>(24)</u>
	68,819	(5,767)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21年 千股	2020年 千股
於12月31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44,750</u>	<u>744,750</u>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因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發行在外之潛在普通股。

11. 非持續經營業務

於2021年6月，本集團停止其他一般貿易業務，乃由於市場條件不確定而相關行業價格競爭激烈，且相關業務自2021年第一季度以來停滯不前。

非持續經營業務之業績分析如下。可比較綜合全面收益表經已重列令非持續經營業務與持續經營業務分別顯示。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	-
行政及其他營運費用	<u>(21)</u>	<u>(24)</u>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21)	(24)
所得稅開支	<u>-</u>	<u>-</u>
非持續經營業務年度虧損	<u><u>(21)</u></u>	<u><u>(24)</u></u>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u>(1)</u>	<u>(3)</u>
淨現金流出總額	<u><u>(1)</u></u>	<u><u>(3)</u></u>

12. 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款項(附註a)	184,677	169,623
減：虧損撥備	<u>(9,316)</u>	<u>(8,268)</u>
	175,361	161,355
應收票據(附註b)	<u>15,614</u>	<u>23,881</u>
	<u><u>190,975</u></u>	<u><u>185,236</u></u>

a) 應收款項

- i)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資產管理費。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MLCC分部的應收款項信貸期一般為一至四個月。投資與金融服務分部的應收賬款信貸期自票據發出日期起到期。資產管理費於各季度末已收或應收。每名客戶獲分配一個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對未償還應收款項實施嚴格管控，並設有信貸控制政策以將其信貸風險減至最低。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 ii) 於報告期末，根據收入確認日期之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71,409	79,901
91至180日	13,163	17,584
181至360日	23,925	19,892
1至2年	37,396	23,498
2至3年	25,081	18,513
超過3年	13,703	10,235
	<u>184,677</u>	<u>169,623</u>

b) 應收票據

- i) 所有應收票據均由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到期。
- ii) 於報告期末，按票據發出日期為基準之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13,431	22,721
91至180日	1,987	–
181至360日	196	1,160
	<u>15,614</u>	<u>23,881</u>

13.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	60,552	63,771
應付票據	<u>8,431</u>	<u>7,799</u>
	<u>68,983</u>	<u>71,570</u>

a) 於報告期末，按供應商結算單日期為基準之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50,485	58,453
91至180日	9,342	5,011
181至360日	41	-
1至2年	9	163
2年以上	<u>675</u>	<u>144</u>
	<u>60,552</u>	<u>63,771</u>

b) 應付貿易款項為不計息，一般於30至120日內償付。

c) 於報告期末，按票據發出日期為基準之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u>8,431</u>	<u>7,799</u>

14. 資本和儲備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10,000</u>	<u>1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初及年末744,750,000股（2020年：744,750,00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7,448</u>	<u>7,448</u>
人民幣千元之等值	<u>6,637</u>	<u>6,637</u>

普通股之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就每股股份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享有一票表決權。所有普通股均對本公司之剩餘資產享有同等權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全球經濟在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的反覆下艱難復甦。因MLCC業務是本集團的主營業務及主要增長來源，管理層致力克服挑戰及解決困難，從而堅定地按照既有計劃做大做強MLCC分部業務。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與金融服務分部維持平穩。

MLCC

2021年，MLCC行業經歷了「前高後低」的過程。上半年，得益於包括5G基站、智能手機、居家辦公、遠程教育等帶動的PC筆電、數據中心和遊戲機等市場需求的攀升及車用需求的逐步恢復，MLCC的需求也隨之上漲，加上上半年業內多家大廠頻出漲價訊息，帶動了行業內渠道商的採購意願。本集團MLCC分部上半年業績增長顯著。但是進入下半年，由於下游廠商缺芯嚴重，工廠無法順利生產，對被動元器件的需求也受到抑制，此外渠道商在下半年加速出貨以降庫存，業內競爭加劇，市場價格被壓低，另外疫情反覆引發全球供應鏈不暢、部分材料及運輸成本上升，這些都對本集團MLCC分部下半年的業績表現產生了負面影響。雖然如此，但是本集團MLCC分部積極應對，全年完成銷售額人民幣444.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6.2%，毛利率從2020年的17.5%提升至25.7%。

面對變化的市場環境，本集團繼續加大研發投入，打造提升自身的核心競爭力，一方面在傳統的消費級領域繼續深耕細作，另一方面加快工業級和車規級領域的技術研發和戰略部署。2021年，本集團推出行業最小尺寸的008004(0.25mm*0.125mm*0.125mm)超微型MLCC產品，作為國內首家通過權威機構—中國賽寶實驗室(中國電子產品可靠性與環境試驗研究所)檢測鑒定，並通過廣東省電子行業協會的科技成果鑒定評價。008004產品的成功研發，在超微型MLCC領域填補了中國國內空白。除此之外，本集團亦成功研發了大尺寸高容及微波高Q MLCC產品，實現了工業級、車規級產品的籌備及交付。本集團推動技術創新，有效地提升了整體技術水平，實現了產品系列的多樣化，提高了核心競爭力，在滿足客戶需求的同時亦進一步加強了業內口碑。2021年，本集團下屬之全資子公司深圳市宇陽科技發展有限公司被認定為廣東省工程技術研究中心。

在提升技術水平的同時，本集團亦加強了對人員、設備、環保及信息化、自動化的投入。報告期間，本集團下屬之東莞和安徽兩個工廠生產經營正常，人員穩定。兩個工廠加強了人員培訓和精細化管理，不斷滿足客戶需求，並積極推進措施，實現降本增效。雖然市場環境複雜，但是本集團堅持客戶至上，堅持創新，依託不斷提升的技術水平拓寬了產品應用領域和應用範圍，擴大了與戰略客戶的合作規模。

為了抓住MLCC國產替代的機遇，本集團正分別在滁州和東莞兩地籌備建設新的生產基地，以實現現有產能的遷移擴張。報告期間，滁州新基地已完成主體工程封頂，東莞新基地亦在加緊籌備中。

資產管理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管理11項基金，各項基金均有不同的投資重點。本集團透過為該等基金提供資產管理服務而產生資產管理費收入。該等基金之有限合夥人之承諾資本列於下表內。本集團作為其中一名有限合夥人亦直接投資於其中六項基金。

單位：百萬美元

基金名稱	初始交割日	期限(年期)	投資重點	承諾資本	
				基金總額 ⁽⁴⁾	本集團總額 ⁽⁵⁾
1 天利中國機遇型基金一號	2017年1月	5.5	就位於北京的一個投資項目而設的項目基金	116.4	17.5
2 Tianli SPC	2017年1月	不適用	投資於各種資產，包括私募股權投資、上市及非上市證券、債務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	98.4	–
3 天利私募債權基金	2017年1月	6 + 1 ⁽³⁾	投資於多種私募債權工具，投資地域主要集中在發達國家及中國	300.0	35.0
4 天利私募債權資本	2017年3月	5+3 ⁽¹⁾ +1 ⁽¹⁾	主要投資於全球各種私募債權工具	175.0	9.8
5 天利環球機遇資本 ⁽²⁾	2017年3月	7+2 ⁽¹⁾	投資於全球不同行業及不良資產	175.0	12.2
6 天利機遇資本	2017年3月	7+2 ⁽¹⁾ +1 ⁽¹⁾	主要投資於全球併購、私募股權或其他企業融資交易	35.0	9.8
7 天利公開市場資本	2017年3月	6+2 ⁽¹⁾	主要投資於全球二級市場的上市證券	20.0	5.6
8 天利併購投資基金	2017年3月	7	主要投資全球併購或其他企業融資相關投資	120.0	–
9 天利中國機遇型基金二號	2017年4月	7	就位於上海的一個投資項目而設的項目基金	80.4	–
10 天利英國機遇型基金	2017年3月	7	主要投資於位於英國的項目	150.4	–

基金名稱	初始交割日	期限(年期)	投資重點	承諾資本	
				基金總額 ⁽⁴⁾	本集團總額 ⁽⁵⁾
11 天利美國機遇型基金	2017年5月	7	主要投資於位於美國的項目	12.6	-

附註：

1. 經普通合夥人建議及投資委員會批准後延期
2. 前稱天利房地產資本
3. 經普通合夥人建議及顧問委員會批准後延期
4. 包括基金之間的交叉持股
5. 包括直接資本

於2021年12月31日，上述基金的承諾資本總額（經抵銷交叉持股影響後）約為647.8百萬美元，其中本集團的承諾資本約為89.9百萬美元，當中已投資資本為75.5百萬美元。於2021年度，除資產管理費收入人民幣48.9百萬元外，本集團所投資的六項基金為本集團之財務業績貢獻淨收益額人民幣55.2百萬元。

單位：百萬美元

基金名稱	國家／地區	產品			投資金額
		債權	普通權益	優先權益	
天利中國機遇型基金一號	中國	–	107.7	–	107.7
天利私募債權基金	澳洲	–	–	17.6	17.6
	韓國	5.5	–	–	5.5
	英國	19.5	–	–	19.5
天利併購投資基金	香港	56.4	–	–	56.4
天利私募債權資本	開曼群島	32.1	–	–	32.1
天利中國機遇型基金二號	中國	–	68.2	–	68.2
天利英國機遇型基金	英國	–	143.4	25.2	168.6
天利美國機遇型基金	美國	–	13.8	–	13.8
總計		113.5	333.1	42.8	489.4

該等基金於六個國家或地區（包括澳洲、香港、韓國、中國、英國及美國）作出投資，而該等投資的方式為債權、普通權益或優先權益，與過往期間一致。

投資

遵從過往期間的投資策略，本集團繼續持有兩項被動金融投資，包括一項股本投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及一項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於2021年年底，管理層已根據財務預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審閱股本投資的公平值，公平值減少至人民幣12.4百萬元。其減值主因為股本投資購回股份。年內，股本投資具有超額現金流量，以約人民幣19.5百萬元回購其股份。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指一項於韓國成立的私募股權基金，其由本集團的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持有29.98%權益，該附屬公司為韓國持牌綜合資產管理公司。本集團使用權益法將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列入綜合財務報表。

業務展望

MLCC是電子行業中不可缺少的基礎元件，廣範應用於消費電子、通訊、汽車電子等領域，其對於國家發展的戰略意義不容忽視。2021年年初，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印發了《基礎電子元器件產業發展行動計劃(2021-2023)》，明確提出要面向智能終端、5G、工業互聯網、數據中心、新能源汽車等重點市場，推動基礎電子元器件產業實現突破，並增強關鍵材料、設備儀器等供應鏈保障能力。同年3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正式發佈，該文提出深入實施製造強國戰略，為此，需實施產業基礎再造工程，加快補齊基礎零部件及元器件、基礎軟件、基礎材料、基礎工藝和產業技術基礎等瓶頸短板。因此，雖然短期來講，MLCC市場仍然可能波動，新冠疫情的反覆以及國際局勢的動蕩也給全球經濟發展注入了不確定性，但是長期來看，作為電子信息產業的基礎，MLCC的市場需求仍然很大，國產替代空間依然廣闊。

隨著MLCC行業日受關注，行業內競爭也呈激烈之態勢。但是作為國內最早的MLCC製造商之一，本集團MLCC分部擁有多年以來積累的經驗和技術，同時面對市場變化，積極應對，勳力創新。2021年，本集團MLCC分部在新產品、新技術方面取得了諸多突破，在保持在小微產品領域的相對競爭優勢的同時亦成功開發了大尺寸高容高可靠性產品，在消費級高端產品領域、工業級產品領域以及車規級產品領域積極部署，進一步拓展了行業發展空間。有鑒於此，本集團將抓住國產替代的機遇，在研發、設備、環保、自動化及信息化等方面持續投入，同時努力加快籌備及建設滁州和東莞的新基地，進一步提高產品品質、優化產品結構，以滿足市場需求。

在投資與金融服務方面，本集團將加強基金業務現有項目的後續監控和管理，採取多種措施防範和化解可能出現的風險，在既有協議條款基礎上通過加強風險控制措施及降低風險，維護基金投資者的利益。在主要精力放在現有項目後續管理外，本集團亦會開始適時發展新業務，尋找穩健可靠的投資項目為投資者提供增值機會。

財務回顧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來自(i) MLCC分部；及(ii)投資與金融服務分部。本集團的總收入為人民幣548.5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人民幣106.9百萬元或24.2%。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MLCC分部的收入為人民幣444.6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人民幣92.4百萬元或26.2%，乃由於2021年上半年業內市場持續恢復及銷量增加所致。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與金融服務分部的收入達人民幣103.9百萬元。當中，資產管理費收入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維持穩定，惟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收益淨額人民幣55.2百萬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人民幣35.2百萬元。

毛利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毛利率為39.8%，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升5.6%。

儘管如此，MLCC分部的毛利率仍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17.5%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25.7%。此乃由於期內管理層一方面積極調整產品結構，一方面實行有效之成本控制所致。

其他收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益為人民幣19.1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26.5%。減少主要是由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的一次性收益人民幣5.3百萬元以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金收入減少人民幣2.0百萬元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合共為人民幣21.9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37.4%。此乃主要由於MLCC分部（其銷售水平有所提高）的銷售部門員工薪金增加所致。

行政費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費用為人民幣107.4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人民幣3.6百萬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投資與金融服務分部的員工成本減少所致。

研究及開發成本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研究及開發成本人民幣45.1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人民幣4.6百萬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加強了新產品和新技术的研發力度。

其他開支

於2021年，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為人民幣1.1百萬元，其性質為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融資成本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為人民幣22.3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人民幣1.0百萬元。有關略微增加乃主要由於於2021年額外提取銀行及其他貸款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481.0百萬元，較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增加人民幣82.7百萬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添置用於生產MLCC的廠房及設備所致。

投資物業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之賬面值為人民幣20.9百萬元，與2020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人民幣21.6百萬元相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為人民幣409.1百萬元，較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分類為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10.7%。此乃主要由於公平值收益人民幣55.2百萬元及扣除人民幣匯率升值的影響所致。

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人民幣191.0百萬元，較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增加人民幣5.7百萬元或3.1%。有關增長主要是由於相較2020年同期，MLCC分部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增長所致。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1年12月31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為人民幣47.5百萬元，較2020年12月31日之結餘減少人民幣6.4百萬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自本集團所投資的天利中國機遇型基金一號的資金分派（於2020年宣派）收取現金所致。

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合共為人民幣62.9百萬元，較2020年12月31日增加人民幣2.6百萬元。有關款項自2020年12月31日以來並無重大變動。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人民幣69.0百萬元，較2020年12月31日減少人民幣2.6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年度的MLCC生產的成本控制有所改善所致。

遞延收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1年12月31日，遞延收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合共為人民幣101.3百萬元，較2020年12月31日增加人民幣18.9百萬元。有關略微增加乃主要由於來自購買生產設備的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銀行及其他貸款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貸款之賬面值為人民幣391.0百萬元，較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0.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70.9百萬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額外提取銀行貸款所致。

或然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20年12月31日：無）。

資本承擔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256.8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56.0百萬元），包括於投資與金融服務分部，對天利私募債權基金的未提取承諾額約13.2百萬美元或人民幣83.5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13.2百萬美元或人民幣87.0百萬元）及對天利中國機遇型基金一號的未提取承諾額約1.2百萬美元或人民幣7.9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1.4百萬美元或人民幣9.0百萬元）以及於MLCC分部，廠房建築之資本承擔約人民幣87.0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23.7百萬元）、收購土地使用權約人民幣43.8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無）及添置生產設備約人民幣34.6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36.3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來自於MLCC分部，而投資與金融服務分部的資本承擔減少乃由於人民幣匯率上升，投資與金融服務分部的資本承擔以美元計算並無重大變動。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29.1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79.2百萬元）。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約為0.95（2020年12月31日：約1.20）。

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狀況人民幣29.1百萬元，而於2020年12月31日則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狀況人民幣79.2百萬元。流動負債淨額乃由於本集團於年內獲授一項銀行貸款，令致須於一年內償還的貸款及流動負債增加。經考慮於2021年12月31日的可動用銀行融資及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估計現金流量後，本公司董事信納本集團於可見將來將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其目前需求。因此，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以支持其現有營運及投資計劃。管理層將繼續採取一切必要措施，確保本集團維持充足現金及適當信貸額度，以應付其未來營運開支及償還貸款責任。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權益約為人民幣948.4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86.5百萬元），較上年末增加約人民幣61.9百萬元。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32.4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0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全部銀行貸款均以本集團賬面值約人民幣56.2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8.2百萬元）的若干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作抵押。於2021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按年利率介乎4.0%至4.7%（2020年12月31日：年利率3.7%）計息。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的銀行貸款額度人民幣60.0百萬元用於日常營運，及未動用的銀行貸款額度人民幣375.6百萬元用於廠房建設及購置廠房及設備（2020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人民幣12.0百萬元）。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其他貸款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58.6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12.1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其他貸款中的兩項貸款以本集團賬面值約人民幣18.4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無）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於2021年12月31日，其他貸款按年利率介乎9.1%至10.0%（2020年12月31日：年利率10%）計息。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的其他貸款額度人民幣198.1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其他貸款人民幣195.9百萬元）。

於2021年12月31日的銀行及其他貸款總額中，約人民幣270.4百萬元（或約69.1%）須於一年內或於要求時償還。約人民幣7.2百萬元（或約1.9%）須於一年後但兩年內或於要求時償還。約人民幣113.4百萬元（或約29.0%）須於兩年後但五年內或於要求時償還。

於2020年12月31日的銀行及其他貸款總額中，約人民幣220.1百萬元（或約100.0%）須於一年內或於要求時償還。概無須於一年後償還。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負債對權益比率約為0.41（2020年12月31日：約0.25），乃按借貸總額約人民幣391.0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20.1百萬元）除以本集團的股東權益約人民幣948.4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86.5百萬元）計算。該比率上升乃主要由於2021年新獲授銀行貸款。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即物業、廠房及設備收購及按金）約為人民幣167.8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138.9百萬元）。本集團預計，未來資本開支所需資金將主要由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及銀行借貸撥資，但本集團可能考慮於適當時候籌集額外資金。

銀行授信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獲銀行授信人民幣20.0百萬元並動用銀行授信人民幣8.0百萬元。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18.2百萬元的租賃土地已抵押給一名獨立第三方，該第三方就本集團獲授之銀行授信向銀行提供擔保。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項銀行授信已支付。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獲四項新的銀行授信合共人民幣568.0百萬元，其中已動用銀行授信人民幣132.4百萬元。本集團賬面值合共約為人民幣56.2百萬元的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已抵押給銀行以為銀行授信提供擔保，並由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就銀行授信向銀行提供擔保。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透過資產負債比率(即淨負債除以資本加淨負債)監管其資本架構。淨負債按銀行及其他貸款、租賃負債、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以及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含遞延收入及預收收入)之總和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不包括股本)。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約為36.0%及28.8%。資產負債比率增加乃由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銀行及其他貸款增加所致。

財務資源

憑著手頭流動資產金額及銀行所授出的信貸額度，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具備充裕財務儲備應付其持續經營所需。

外匯風險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和港元列值，採購則主要以人民幣、美元、港元和日圓列值。以美元列值的應收貿易款項大於以美元列值的應付貿易款項，以港元列值的應收貿易款項少於以港元列值的應付貿易款項。同時，本集團還存在以日圓列值應付貿易款項的風險，但基本不存在以日圓列值的應收貿易款項風險。在匯率劇烈波動的情況下，存在一定的外匯風險。本集團將採取相應的外幣風險對沖措施以防範未來的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34.8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8.2百萬元）、人民幣21.5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無）及人民幣18.4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無）的租賃土地、土地使用權及機器已被質押作為銀行及其他貸款授信之抵押品。

人力資源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1,199名（2020年：1,255名）員工。本集團的員工薪酬政策及待遇乃按市場情況、個別員工的表現、教育背景及經驗，以及適用的法定要求而釐定。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2020年：無）。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First Promise Limited與Nancy International Limited訂立股份購回協議，據此，First Promise Limited同意出售股份而Nancy International Limited同意購回該等回購股份，總代價為1,976,073美元（相當於約15,439,651港元）。本集團將確認收益約0.8百萬美元（或約人民幣5.8百萬元），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MLCC業務營運資金。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所有守則條文，惟第E.1.2條守則條文（其訂明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除外。

因受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期間實施的旅遊限制影響，董事會主席周春華先生未能出席於2021年6月22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由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潘彤先生主持，其獲出席之股東同意。

董事會持續檢討並提升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商業操守。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規範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朱健宏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蔡大維先生及徐學川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為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及財務與會計政策提供獨立意見，並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制度、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資料

該全年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tlhg.com.hk>)公佈。本公司相關年報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登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天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春華

香港，2022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周春華先生（主席）及潘彤先生（行政總裁）；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朱健宏先生、蔡大維先生及徐學川先生。